

臺中市市內介聘常見問題集

Q：在申請介聘程序、資格及積分上有疑問時可以向誰請教呢？

A：申請教師請先參閱本檔案問題集，若尚有疑問請向貴校人事單位詢問，各校人事人員若有疑問請先向所屬人事品管圈詢問，若仍有疑問再洽本局國小教育科科員李于梅（分機：54322）或課程督學鍾欣男（分機：54327）。

Q：為什麼申請市內介聘要填寫申請表向學校提出申請，同時要上網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及志願資料？

A：在填寫申請表向學校提出申請介聘他校時，由學校作第一道資格的審查，以確認申請資料的正確性。為利電腦作業，由申請人上網登錄自己的基本資料及志願資料，可以將登錄錯誤的可能性降至最低，並且縮短積分審查等候時間；若二者資料不符時，以個人填寫申請表之資料為主。

Q：我已經申請了本市市內介聘還可以申請臺閩介聘嗎？

A：可以，教師得視需要同時申請市內與臺閩介聘，惟須切結經參加市內一般教師及超額教師介聘成功後，即應放棄其臺閩介聘之申請。

Q：我欲參加市內介聘，還可以參加原住民籍教師介聘或非偏遠地區學校教師自願介聘至偏遠地區學校嗎？

A：可以，如教師參加市內介聘可同時參加原住民籍教師介聘或非偏遠地區學校教師自願介聘至偏遠地區學校（以下簡稱原住民介聘及偏遠地區學校介聘），教師須於市內介聘系統開放選擇志願期間（109年4月30日下午2時至109年5月3日中午12時）上網填報志願，原住民介聘及偏遠地區學校介聘作業時間為109年5月4日，採現場選填志願方式辦理，如教師參加原住民介聘及偏遠地區學校介聘成功，本局將於市內介聘系統刪除其市內介聘志願學校。

Q：在登錄服務學校時，在學校清單中為什麼找不到我的服務學校？

A：如果今年您的服務學校教評會未向本市申請委辦市內介聘，則學校內的教師就無法申請市內介聘，因此無法在學校清單中找到您的服務學校，同時其他學校的教師在選填志願學校時，也無法選填您的服務學校。

Q：在選填志願學校的時候，已經公布沒有缺額的學校還可以選填嗎？

A：仍可以選填。參加委辦的學校不一定有開缺供他校教師以單調方式調入，但該校如果有教師申請介聘他校，且在單調作業中成功調出時，因連帶開缺的關係該校會立即開出一個缺額，您就有機會以單調方式介聘至該校。即使該校教師沒有在單調作業中調成，您還是有機會可與該校教師達成多角調或互調。

Q：我已經在介聘網站上登錄資料，但是現在改變心意，要如何撤銷介聘申請？

A：若您於上網登錄後欲撤銷介聘申請，請勿參加市內介聘積分審查作業。若您是在完成積分審查後改變心意欲撤消介聘申請，請勿上網填選志願，或於系統關閉前（109年5月3日中午12時），上網刪除所有志願。

Q：我是經過本市教師甄選至現職服務學校，是否可以但書申請市內介聘？

A：不行，經本市教師甄選進用之教師，應依當年度甄選簡章之規定實際於其分發學校服務期滿後（不含育嬰留職停薪或義務役），始得申請市（內）外介聘。

Q：我是現職教師因結婚或生活不便申請市內介聘，育嬰留職停薪二學期可否併入實際服務年資計算？

A：依據「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及介聘辦法」第15條相關規定，現職教師在同一學校實際服務滿六學期，始得申請介聘，其中育嬰或應徵服兵役而留職停薪期間之年資，得採計至多二學期，爰育嬰留職停薪不得併入四學期服務年資。另於現職學校實際服務滿四學期以上因結婚或生活不便，有具體事實並檢附佐證資料，經服務學校同意者，得申請介聘。

Q：我欲使用具儲訓合格主任資格者加分參加市內介聘，請問可以取得二校以上的校長同意聘任書嗎？

A：不行，您僅能取得一所學校的校長同意聘任書，且於線上志願選填時第一志願需為取得校長同意聘任書之學校。

Q：我目前正留職停薪中，是否可以申請市內介聘？

A：可以，但需經服務學校核准於介聘生效日期前（8月1日）復職。

Q：我是本市甄選之英語專長類別教師（應考類別為英語專長）但在現職服務學校不是英語教師，可以申請英語專長類別嗎？

A：可以，現職非英語專長教師，但為臺中市（含原臺中縣）甄選之英語專長類別教師（應考類別為英語專長），且具證明文件者，得以英語專長類別申請介聘。

Q：我於現職學校為英語專長教師，可以放棄英語專長身分以普通班或其他類別參加介聘嗎？

A：不行，您的應聘科（類）別應為英語專長。

Q：我是本市現任專輔教師，可以放棄專輔教師身分以普通班或其他類別參加介聘嗎？

A：不行，國小專任輔導教師應聘科類別僅限於本市之專任輔導教師對專任輔導教師間進行介聘。

Q：我可以選填多少個志願學校？

A：最多 90 個。